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 元（含税）。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口径）为人民币 201,098,565.24 元；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4,948,778.4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52,428,78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340,030.04 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后）的比例为 10.3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948,778.41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7,340,030.04（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后）的比例为 10.34%，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工业物联网行业，专注于工业物联网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为客户提供工业物联网通信（M2M）产品以及物联网（IoT）领域“云+端”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目标市场主要聚焦于工业 IoT、数字能源、智慧商业、企业网络、车载与运输五大业务板块。

从全球视角来看，伴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的发展，全球掀起了新一轮的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各国为了抢占经济发展制高点，纷纷加大对工业互联网的投入力度，都希望通过信息技术和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实现制造业向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从全球工业互联网的发展来看，美国、欧洲、亚太地区是工业互联网发展的重点区域。例如，德国依托雄厚的自动化基础推进工业 4.0 的应用；美国在实施先进制造战略的同时，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法、日、韩、瑞典等国也纷纷推出制造业振兴计划。

我国也高度重视工业互联网发展，“工业互联网”连续 5 年被写入报告，充分体现了我国对工业互联网、对中小企业以及对制造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视，纵观市场发展，我国工业互联网从探索起步阶段，进入产业深耕、赋能发展新阶段。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壮大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数字产业，提升关键软硬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

2021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0%，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展望2035年，力争形成统一公平、竞争有序、成熟完备的数字经济现代市场体系，数字经济发展水平位居世界前列。

《规划》部署了八方面重点任务：一是优化升级数字基础设施。二是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作用。三是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四是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五是持续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六是健全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七是着力强化数字经济安全体系。八是有效拓展数字经济国际合作。

《规划》明确了数字经济八大重点产业，分别是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VR/AR以及网络安全。此外，在数字化浪潮下，国产替代概念再度走到舞台中央，我国在上述多个产业有望弥补原有不足，实现国际上的弯道超车。

2021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发展目标：到202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203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

其中，到2025年的具体目标为：一是转型升级成效显著，70%的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建成500个以上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二是供给能力明显增强，智能制造装备和工业软件市场满足率分别超过70%和50%，培育150家以上专业水平高、服务能力强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三是基础支撑更加坚实，完成200项以上国家、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建成120个以上具有行业和区域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以“坚持技术创新，打造自有品牌，推动行业进步”为总体发展战略目标，力争成为工业物联网的引领者，持续推进“云+端”物联网解决方案，打造领先的工业大数据汇聚与云管理服务，逐步建立物联网应用市场和生态系统，为工业经济赋能。

目前，公司基于多年的工业物联网行业经验，自主研发出了多项关键核心技术，但为了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中的竞争力，公司仍存在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应用领域的研究开发的内在需求。因此，在现阶段，公司需要进一步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扩充团队、投入研发、开拓市场等。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因为国内外宏观环境的影响，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953.9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4.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494.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9.65%。

现阶段，一方面，面对国内外疫情反复、国际经贸冲突局势及供应链紧张等宏观环境的变化，公司需要储备部分资金以应对全球宏观环境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先进性及产品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目前处于发展的重要阶段，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本次方案是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战略需求以及公司的资金需求安排，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因素而提出。

（五）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

公司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研发投入、数字化管理建设、国内外市场拓展、运营发展，能够保持并推动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节约公司的财务成本，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并为广大股东带来长期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1. 独立董事对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与维持公司生产

经营相结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符合《公司章程》、证监会及上交所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宏观环境因素、公司经营现状、发展战略、未来资金需求，不存在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